## 國立臺灣大學 109 學年度新僑生生活扶助安心就學計畫申請表

姓名	系所 (學習單位)	僑居地	
學號	居留(身分) 證號	手機號碼	

學習單位敬請詳讀以下注意事項:

- 1. 本學習獎助金申請對象僅限大一新僑生,並由所屬學系遴選。
- 2. 學習期間: 109 年 10 月起至 12 月為止。
- 3. 申請書簽章流程:

學習單位承辦人→學習單位主管→學務處僑陸組(紙本繳交)

學習單位承辦人簽章	學習單位主管簽章	學務處僑陸組承辦人 及主管簽章

新僑生生活扶助安心就學計畫-學習紀錄表				
月份	學習時數紀錄	學習成果(簡述)	學習單位承辦人簽章	
109年10月				
109年11月				
109 年 12 月				

- ▶請同學 2020 年 10 月至 12 月(學習期間),請於每月 20 日前完成學習紀錄表,並經學習單位 承辦人核章後,將紙本繳交給學務處僑生及陸生輔導組。
- ▶ 僑陸組承辦人: 梁品文小姐(Email: liangpinwen@ntu.edu.tw、電話 02-33663232 分機 11)

▶應備文件請黏貼完成後,再將紙本繳交至僑陸組。

學生證正面影本 (需蓋本學期註冊章)	學生證背面影本			
居留證正面影本 (需有效期限內,若無,可後補。)	居留證背面影本			
郵局存摺正面影本 (若無,可後補。)				